区人大机关党支部关于巡察整改

情况的通报

根据区委统一部署，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人大机关党支部开展了巡察，并向区人大机关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，通报了有关情况。针对巡察反馈问题，区人大机关党支部高度重视，认真研究，制定整改方案，狠抓整改落实，取得了实效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。

区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共涉及“机关党建工作存在薄弱环节，组织生活不够规范，党建引领作用不够明显”“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够充分，在促进各委、办所承担的任务方面，离人大常委会党组的要求还有差距”等2方面共计7个具体问题，客观中肯、实事求是、切中要害，提出的要求很有针对性和指导性。人大党组高度重视，专题听取支部汇报巡察整改工作，支部两次召开支委会议，两次召集各专委会主要领导，专题研究制定整改方案，细化整改任务，落实整改责任。

一、加强领导，有序推进。为加强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领导，确保巡察整改有序推进，人大机关党支部成立了以支部书记马琳同志为组长，支部副书记为副组长，各专委会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整改领导小组。

二、分解任务，压实责任。结合区委巡察组反馈意见和整改工作要求，认真梳理整改事项，研究制订了12条具体措施。每一个问题都有具体整改措施，有具体责任领导和责任部门对应负责，有具体整改时限，层层压实责任，推动整改落实。

三、分类整改，统筹推进。把巡察整改贯穿“党史学习教育”全过程，边学边改，立行立改，以主题教育推动巡察整改落实，以巡察整改检验主题教育成效。对能够立即整改的，立行立改；对需要长期整改的，建立长效整改机制，持之以恒抓整改。

四、建章立制，确保长效。一是建立整改责任制。把每一个巡察整改问题责任具体到班子成员、到具体部门，明确整改时限，压实整改责任。二是建立整改督办制度。坚持问题导向，建立健全齐抓共管和常抓不懈的整改机制。四是建立整改销号制度。对整改问题进行“挂号”，实时跟进，完成一件，“销号”一件。

目前巡察反馈的7个具体问题，已完成整改7个。

 振兴区人大机关党支部

 2021年5月20日